

2019 年度
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〇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司法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指导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区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镇（街道）依法行政工作。

4、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区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区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5、承担区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区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区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区法律顾问工作。

6、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区

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7、负责拟订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8、负责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

9、负责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10、负责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设 11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法治调研督察股、依法行政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政策法规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律援助工作股、基层工作股、社区矫正办公室、政治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根据《新华区机构改革方案》（平办文〔2019〕7号）要求，将区司法局和区政府法制办公室的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区司法局。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1.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9.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48.38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66.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24.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1.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781.87	本年支出合计	52	710.7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3.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75.10
	27			55	
总计	28	785.83	总计	56	785.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1.87	78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6	2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86	2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9.86	2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9.53	6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19.53	6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19.82	41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2.40	13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7.32	1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5	6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55	6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3	6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2	2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52	2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2	2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1	4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1	41.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1	41.4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0.72	579.80	130.9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6	29.86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86	29.86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9.86	29.86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8.38	417.46	130.92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48.38	417.46	130.92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17.46	417.46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0.53	0.00	90.53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0.40	0.00	30.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5	66.5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55	66.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3	60.6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2	24.5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52	24.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2	24.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1	41.4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1	41.4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1	41.4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1.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9.86	29.8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48.38	548.38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6.55	66.55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4.52	24.5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1.41	41.4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781.87	本年支出合计	53	710.72	710.7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3.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75.10	75.1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3.9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785.83	总计	58	785.83	785.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10.72	579.80	130.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6	29.86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86	29.86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9.86	29.86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8.38	417.46	130.92
20406	司法	548.38	417.46	130.92
2040601	行政运行	417.46	417.46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0.53	0.00	90.53
2040607	法律援助	10.00	0.00	1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0.40	0.00	3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5	66.5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55	66.55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92	5.9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3	60.6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2	24.5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52	24.5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2	24.5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1	41.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1	41.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1	41.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1.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6.04	30201	办公费	9.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0.5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8.6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6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	30211	差旅费	0.3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6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			
人员经费合计		557.74	公用经费合计					2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9.41	0.00	9.41	0.00	9.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司法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85.8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13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781.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1.8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710.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9.8 万元占 82%；项目支出 130.92 万元，占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85.8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0.13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0.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6.25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费用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0.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86 万元，占

4.20%；公共安全（类）支出 548.38 万元，占 77.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6.55 万元，占 9.36%；医疗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24.52 万元，占 3.45%；住房保障（类）支出 41.41 万元，占 5.83%。

（三）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79.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0.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5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5.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9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费用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7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层司法业务量增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层法律援助案件数量增加。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业务数量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变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8.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57.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2.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73%。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9.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73%，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9.4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日常公务运行交通费及维修费。2019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19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19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局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预算资金 7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增加 1 个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 2019 年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 个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没有纳入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9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